

濮阳市科学技术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一是机构职能公开方面。严格落实信息公开要求，已将濮阳市科学技术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等在“濮阳科技之窗”门户网站完整公示。二是行政执法信息公开方面。依托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规范上传技术合同登记等行政确认类信息 379 条。三是市场主体服务信息方面。发布《关于开展濮阳市 2025 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的通知》《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度濮阳市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的通知》等通知公告 271 条，有效引导企业聚焦关键技术攻关。四是规范性文件公开方面。废止《濮阳市科技计划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等行政规范性文件 3 件，进一步提升科技管理工作的公开透明度与公信力。五是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方面。2025 年，市科技局共牵头主办、协同协办“关于加强民营企业产学研合作，推动创新发展”等人大代表建议 2 件，“关于发挥行业组织中间作用赋能政产学研创新融合的建议”等政协委员提案 8 件，相关办理结果已在“濮阳科技之窗”网站专题专栏集中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依申请公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截至目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通过“濮阳科技”微信公众号、“濮阳科技之窗”门户网站转发《河南省科普宣教中心管理办法》《濮阳市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5—2027 年）》等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为释放科技创新活力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政策保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严格遵照上级通知要求，对我局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实施标准化优化调整，增强主动公开工作的针对性与实效性。二是持续深化“濮阳科技之窗”门户网站核心传播阵地功能，本年度发布信息 4281 条。其中：本地科技动态 333 条，通知公告 271 条，创新要闻 1337 条，国内科技动态 1170 条，科技前沿 1159 条，议案提案 10 份、部门预决算公开 1 条。三是充分激活政务新媒体传播效能，通过“濮阳科技”微信公众号定向推送政策解读、工作动态等优质内容 452 条，公众号总用户数增至 3029 个（年度新增 1458 个），公众参与热情持续高涨，政务新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与影响力稳步提升。

（五）监督保障：我局组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专项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整体规划、统筹部署、多方协调及全过程监督管理。办公室吸纳各科室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力量，构建起上下贯通、部门协作、高效联动的政务公开工作体系，为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筑牢组织基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73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市科技局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认真开展工作，信息公开规范有序，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如：政务公开平台互动功能发挥不够充分；政策解读方式不够多样；社会知晓度有待增强。下一步，市科技局将进一步优化平台互动模块，拓宽政策解读渠道，创新宣传推广形式，着力提升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影响力，切实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有关规定，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